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现场检查记录

(京东)应急现记〔2021〕执 00618 号

被检查单位: 北京好运油料供应有限公司崇文门加油站 (91110101801489088D)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街道崇文门东大街甲 22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检查场所: 经营现场

检查时间: 2021 年 3 月 4 日 16 时 3 分至 3 月 4 日 16 时 23 分

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姚广发、罗静, 证件号码为 110101019、110101011, 这是我们的证件(出示证件)。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 请予以配合。

检查情况: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

1. 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人员是否违反操作规程或者安全管理规定作业(未发现明显问题);

2.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是否存在未在作业场所和安全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或者未在作业场所设置通信、报警装置的问题(未发现明显问题);

3.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未发现明显问题);

4.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是否予以配合(未发现明显问题);

5. 生产经营场所是否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未发现明显问题)。

(以下空白)

检查人员(签名):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名):

2021 年 3 月 4 日